

广西金广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项目 |

公 开 招 标 采 购 文 件

项目编号：LZZC2020-G3-060072-GXJG

采购单位：柳州市柳江区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金广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25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liuzhou.gov.cn）在线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1月1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LZZC2020-G3-060072-GXJG

 采购计划文号：LJZC2020-G3-00679-001

2.项目名称：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地 | 预算金额（元） | 备注 |
| 1 | 成团镇 | 494,200.00 | 各潜在投标人自行选择标段投标，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段的中标供应商。 |
| 2 | 百朋镇 | 486,900.00 |
| 3 | 进德镇 | 321,000.00 |
| 4 | 穿山镇 | 345,450.00 |
| 5 | 土博镇 | 390,150.00 |
| 6 | 三都镇 | 275,850.00 |
| 7 | 里高镇 | 215,700.00  |
| 8 | 拉堡镇 | 132,150.00 |
| 合计 | 人民币贰佰陆拾陆万壹仟肆佰元整（￥2,661,400.00） |

5.采购需求：调查柳江区8个乡镇的占用耕地建房状况，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按上级文件要求时间内执行。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国家地理信息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丙级或以上（含丙级）测绘资质的供应商；并具备相应的技术、设备、经济能力良好信誉的单位。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2020年12月23日09时00分起至2020年12月29日17时00分。

 2.获取方式：供应商登陆广西柳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ggzy.liuzhou.gov.cn）的“交易信息”—“政府采购”—“政采公告”中打开项目的招标公告正文，点击下方的“获取招标文件”按钮，下载招标文件。

 3.网上获取操作：供应商自行下载《政府采购类项目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操作手册》（zfcg.gov.cn/0802/92336.html）。报名时须注明所投标段。

4.注意事项：（1）供应商自行查阅柳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关于启动市本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招标（采购）文件网上获取的通知》（柳政管〔2019〕12号）（www.zfcg.gov.cn/05/86195.html）、《关于市本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竞争性、公开招标项目招标（采购）文件网上获取的通知》（柳政管〔2019〕18号）（www.zfcg.gov.cn/05/88511.html）；

 （2）供应商在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时，应完整正确填写供应商单位全称（须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法定证件上的单位名称），递交投标文件时供应商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须一致；未依法获取（下载）招标文件或递交投标文件与下载时填写的供应商全称不一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投标文件。未在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下载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具有投标资格；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年1月1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1年1月1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八楼开标区

为防控疫情，与会者必须按相关规定正确佩戴口罩。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委托代理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由自然人本人签字），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仟伍佰元整（￥2,500.00）。

 供应商应于2021年1月12日09时30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等非现金形式转入到账，开户名称：广西金广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文昌路支行，账号：4505 0162 5240 0000 0124，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2.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ggzy.liuzhou.gov.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柳州市柳江区自然资源局

 地址：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塘福路2号

 联系方式：周工 0772-72158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金广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268号32栋二单元303室

 联系方式：王工 0772-2112818

 3.监督部门：柳江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2-7218348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1、项目采购需求中如带“▲”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必须满足或优于该条款，否则投标无效。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竞标。

4、本项目核心产品：调查服务

**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主要采购需求 |
| 一、作业范围 |  柳州市柳江区2009年至2020年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测绘及入库，全区约20000宗。 |
| 二、项目目的和作业内容 | （一）项目目的：全面厘清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为落实耕地保护责任目标，下一步做好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奠定基础。（二）作业内容：逐宗调查2009年12月31日以来全区农村占用耕地建房的状况，调查每宗地的使用人、户籍情况、实际用途、占地面积、占用耕地面积、建房时间、建筑层数、不动产登记发证情况、用地审批情况、符合规划情况、“一户一宅”情况、“一户多宅”情况等信息，形成“一宗一台账”的台账记录，为下一步开展耕地保护工作奠定基础。 |
| 三、依据和标准 | （一）政策法规《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的通知》 自然资发〔2020〕127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关于开展全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的通知》 桂自然资发〔2020〕30号（二）规程规范（三）技术文件1资料收集在县（市、区）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协调下，在项目开展前收集此次项目所必需的资料。2 外业调查核实对内业提取的疑似农村占用耕地建房宗地，进行逐宗地外业核实，调查每宗地的使用人、户籍情况、实际用途、占地面积、占用耕地面积、建房时间、建筑层数、不动产登记发证情况、用地审批情况、符合规划情况、“一户一宅”情况、“一户多宅”等信息，并使用“国土调查云”平台拍摄带位置坐标的实地照片。外业采集数据的整理录入对外业采集的数据导出检查，发现有缺失或者错误的，需外业补充完善。主要内容有：（1）对修补测的图斑编辑上图，完善调查成果；（2）对外业拍摄的照片按姓名、编号整理归档；（3）根据现场核实填写的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实地核实表，内业修正完善调查台账表，并套合照片等其他信息，形成最终“一宗一表”的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现场核查表等成果。3检查汇总建库（1）外业调查数据导入将外业调查的成果数据导入建立中间库中，以进行后续的内业建库工作。（2）软件批量转换入库使用建库软件将外业调查成果进行批量转换入库，导入的内容既包括空间数据也包括属性部分，当外业调查的农房单元数据与不动产权籍调查数据库结构不一致时，实现字段映射配置，配置采用自动匹配与人工判读相结合的方式，对于源数据与目标数据采用拖拽的方式实现同名字段的自动匹配，不同名字段根据字段说明进行正确的匹配，完成数据的完整导入转换。4.登记造册根据建库数据成果，分析结合耕地、基本农田、用地规划以及登记不动产等数据，形成柳江区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汇总表、柳江区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统计表等表格。 |
| 四、 提交成果 | 1、柳江区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汇总表2、柳江区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现场核查表3、柳江区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统计表4、柳江区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实地核实表5、柳江区农村占用耕地建房情况数据库 |
| 五、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通过自治区级及国家级核查。 |
| 商务及其他要求 |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二、合同履行期限：按上级文件要求时间内执行。三、项目完成时间：签定合同后30天内完成。四、付款方式：（1）最终支付金额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计算并支付。项目全部结束，通过相关主管部门核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付清本项目的全部服务费。（2）款项支付前乙方需按规定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正式发票。五、售后服务要求：1、质量保证期：即补充完善、全面覆盖阶段（在提交成果后两年内完成)。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质量保质期内，由中标人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

附各乡镇工作内容表：具体宗地数以最终实际完成工作量计算。

一、柳江区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17076 | 宗 | 5 | 8.538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17076 | 宗 | 20 | 34.152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17076 | 宗 | 98 | 167.3448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17076 | 宗 | 20 | 34.152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17076 | 宗 | 7 | 11.9532 |
| 6 | 按区厅规定整理提交乱占数据包 | 1 | 项 | 100000 | 10 |
|  |  |  |  | 合计 | 266.14 |

二、成团镇（1标段）工作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2628 | 宗 | 5 | 1.314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2628 | 宗 | 20 | 5.256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2628 | 宗 | 98 | 25.7544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2628 | 宗 | 20 | 5.256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2628 | 宗 | 7 | 1.8396 |
| 6 | 按区厅规定整理提交乱占数据包 | 1 | 项 | 100000 | 10 |
|  |  |  |  | 合计 | 49.42 |

三、百朋镇（2标段）工作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3246 | 宗 | 5 | 1.623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3246 | 宗 | 20 | 6.492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3246 | 宗 | 98 | 31.8108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3246 | 宗 | 20 | 6.492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3246 | 宗 | 7 | 2.2722 |
|  |  |  |  | 合计 | 48.69 |

四、进德镇（3标段）工作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2140 | 宗 | 5 | 1.07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2140 | 宗 | 20 | 4.28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2140 | 宗 | 98 | 20.972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2140 | 宗 | 20 | 4.28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2140 | 宗 | 7 | 1.498 |
|  |  |  |  | 合计 | 32.1 |

五、穿山镇（4标段）工作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2303 | 宗 | 5 | 1.1515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2303 | 宗 | 20 | 4.606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2303 | 宗 | 98 | 22.5694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2303 | 宗 | 20 | 4.606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2303 | 宗 | 7 | 1.6121 |
|  |  |  |  | 合计 | 34.545 |

六、土博镇（5标段）工作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2601 | 宗 | 5 | 1.3005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2601 | 宗 | 20 | 5.202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2601 | 宗 | 98 | 25.4898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2601 | 宗 | 20 | 5.202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2601 | 宗 | 7 | 1.8207 |
|  |  |  |  | 合计 | 39.015 |

七、三都镇（6标段）工作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1839 | 宗 | 5 | 0.9195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1839 | 宗 | 20 | 3.678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1839 | 宗 | 98 | 18.0222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1839 | 宗 | 20 | 3.678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1839 | 宗 | 7 | 1.2873 |
|  |  |  |  | 合计 | 27.585 |

八、里高镇（7标段）工作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1438 | 宗 | 5 | 0.719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1438 | 宗 | 20 | 2.876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1438 | 宗 | 98 | 14.0924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1438 | 宗 | 20 | 2.876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1438 | 宗 | 7 | 1.0066 |
|  |  |  |  | 合计 | 21.57 |

九、拉堡镇（8标段）工作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预计图斑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宗） | 总价（万元） |
| 1 | 分析整理区厅下发图斑和自主提取图斑的内业工作，资料收集、分析、制作工作底图 | 881 | 宗 | 5 | 0.4405 |
| 2 | 采用区厅规定的国土云平台做外业调查工作 | 881 | 宗 | 20 | 1.762 |
| 3 | 外业调查权属、用途、结构等相关数据 | 881 | 宗 | 98 | 8.6338 |
| 4 | 外业房屋简易测量（皮尺或激光尺测量） | 881 | 宗 | 20 | 1.762 |
| 5 | 数据整理提交入库数据包 | 881 | 宗 | 7 | 0.6167 |
|  |  |  |  | 合计 | 13.215 |

注：超出预算工作量的5%，按每宗147元计算。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项目项目编号：LZZC2020-G3-060072-GXJG |
| 2 |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费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规定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中标人收取。 |
| 3 |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仟伍佰元整（￥2,500.00）必须足额缴纳，实际交纳的保证金按上述要求，否则视为未交纳保证金。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非现金形式交提交，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转帐、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的须交至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的，在投标时间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单独递交密封的其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指定时间前到达专户，以银行入账时间为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开户名：广西金广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账号：4505 0162 5240 0000 012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文昌路支行 |
| 4 | 现场勘查：无。 |
| 5 |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
| 6 | 答疑、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于2020年 月 日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答疑、澄清；询问、质疑：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按投标人须知“一、总则（九）询问、质疑和投诉”中的要求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询问、质疑。答疑、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本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详细见公告中公布的网站）。 |
| 7 | 投标文件组成：开标一览表 壹 份；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 肆 份,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U盘或光盘1份(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 |
| 8 | 包装及密封要求：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当为代理人签字时，由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以备核验）。 |
| 9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21年1月12日上午9时30分，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八楼开标厅。 |
| 10 |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1年1月12日上午9时30分，广西柳州市新柳大道115 号柳州市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八楼开标厅。 |
| 11 |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综合评分法 |
| 12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本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详细见公告中公布的网站）。 |
| 13 | 投标保证金交纳及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中标通知书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合同签订后送达本机构)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
| 14 |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预算资金本项目采购金额（人民币）：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地 | 预算金额（元） |
| 1 | 成团镇 | 494,200.00 |
| 2 | 百朋镇 | 486,900.00 |
| 3 | 进德镇 | 321,000.00 |
| 4 | 穿山镇 | 345,450.00 |
| 5 | 土博镇 | 390,150.00 |
| 6 | 三都镇 | 275,850.00 |
| 7 | 里高镇 | 215,700.00  |
| 8 | 拉堡镇 | 132,150.00 |
| 合计 | 人民币贰佰陆拾陆万壹仟肆佰元整（￥2,661,400.00） |

 |
| 15 | 付款方式：（1）最终支付金额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计算并支付。项目全部结束，通过相关主管部门核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付清本项目的全部服务费。（2）款项支付前乙方需按规定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正式发票。 |
| 16 | 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 |
| 17 | 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10% |
| 18 |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参照中标价根据计价格[2002]1980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服务类收费标准计算代理费用（不包含会务费），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所完成项目的代理服务费。 |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柳州市柳江区自然资源局的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是指柳州市柳江区自然资源局；“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金广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 转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八）特别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负责人必须为本投标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投标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 条之规定三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开标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6.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规定，予以废标。

7.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

8.中小微型企业参加投标的，按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文件规定执行。

9.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起止时间：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并加盖公章，作为评审资料保

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九）质疑和投诉

1.质疑

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

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桂财采[2006]11 号文）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1.1项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

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3 质疑书的要求

1.3.1 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

内容：

（1） 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2） 被质疑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

（3） 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及理由；

（4） 有关违纪违规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5） 质疑人的签章及质疑时间；

（6）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

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7）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

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2.投诉

2.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 号）向柳江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公开招标公告；

2.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6.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须按以下份数编制并装订成册,否则投标无效。

（1）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装订成册，单独包装、密封递交）；

（2）投标文件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装订成一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3）电子标书一份（包含所有投标文件的Word 文档或加盖公章的PDF 扫描件，可以是U 盘或光盘等）。

1.资信及商务文件：

▲注：以下第（3）、（4）项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1）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2）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格式见第六章）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5）投标人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非法人的其他组织证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

（6）投标人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实行“三证合一”的，提供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如投标期间内到期年审或换证期间的资质证书需补充提交企业承诺函，如中标，年审或换证后第一时间和向采购人提供新证书复印件）；

（8）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复印件；

（9）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新成立的单位请按实际提供）；

（10）投标人近期（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社会保险基金专用收款收据”或电子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开具的正常缴纳社保费用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1）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起止时间：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并加盖公章，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网站截图均须提供）。

（12）供应商的 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之日以后的财务报表）；

（1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必须提供）；

（14）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复印件：

①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格式可自拟）；

②文件列明的影响供应商资格的其他证明文件（格式可自拟）；

③节能环保等可予评分优惠的资质证书或文件（格式可自拟）；

④供应商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格式可自拟）；

⑤供应商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格式可自拟）；

⑥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它材料（格式可自拟）；

⑦供应商情况介绍（格式可自拟）；

⑧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 181 号）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产品如为中小微型企业的，请按格式求要 填写，并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相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以上证明请按招标文件 提供的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产品如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15）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2.技术文件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汇总表；

（4）企业能力、信誉情况；

（5）项目服务方案；

（6）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报价文件：

▲注：以下（1）、（2）、（3）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必须提交，否则其投标无效。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投标报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3）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第六章）；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5）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有，请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6）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注：上述资料的第六章格式中规定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加盖单位公章的，必须按规定执行。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投标报价中的工作量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器材、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通讯器材、办公设备、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投标人须就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保证金交纳形式：电汇、转帐等非现金方式。由投标人按前附表第4 条中明确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缴存时间到达本项目保证金专用账户上，并将缴款凭据复印件按要求装订于投标文件中。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

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帐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招标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以免耽误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到达指定专户时间，如开标当日无投标人保证金到账记录，其投标将被拒绝。

本招标不接受现金以及以个人名义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4.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 天内退还（提供合同原件一份给采购代理机构）。

5.投标人的保证金将退回至投标人单位账户。

6.保证金不计息。

7.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正本1 份，副本4 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须按以下份数编制并装订成册,否则投标无效。

（1）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装订成册，单独包装、密封递交）；

（2）投标文件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装订成一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3）电子标书一份（包含所有投标文件的Word 文档或加盖公章的PDF 扫描件，可以是U 盘或光盘等）。

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实质性要求项目不齐全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投标有效期、服务周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的要求或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书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2）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 处以上的；

（3）投标文件所附材料不足以证明投标人具备本项目要求资格的；

（4）投标人未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5）投标人未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单价报价错误的更正；

（6）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7）投标人未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8）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9）投标人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资格证明材料进行核对，或应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的有关材料原件与其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材料复印件不一致；

（10）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服务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本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委托代理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由自然人本人签字），否则不予接收投标文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签到的，视同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投标时间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

6.唱标；

7.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8.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4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5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 家的，不得评标。

（2）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单价及数量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单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第五条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否则不予认可。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柳州市政府采购网、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

索要书面回执。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采购代理机构应向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原因，同时向未中标投标人告知其评审得分与排序。

七、签订合同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八、其他事项

中标服务费

（1）本机构按规定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本机构一次付清中标服务费。

（2）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机构参照中标价根据国家计委计价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中服务类的收费标准，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按中标人所中标的合同金额收取相应的中标服务费（不包含会务费）。

|  |  |
| --- | --- |
| 采购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代理 |
|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 |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规定标准的30%计收。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6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0%=1（万元）

(500-100)万元×0.7%=2.8（万元）

(1000-500)万元×0.55%=2.75（万元）

(5000-1000)万元×0.35%=14（万元）

(6000-5000)万元×0.2%=2（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

（3）解释权：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本机构。

（4）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金广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地 址：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268号32栋二单元303室

 联系人：王工 电 话：0772-211281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一、评标原则**

 1、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专家库中抽取的专家、采购单位代表等有关人员共5人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商务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3、评标办法：以封闭方式进行。

 4、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第五条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按第六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5、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第二条的规定，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6、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一条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即对投标人投标总价中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后加上原来未享受优惠政策的部分投标价格作为评标价计算价格分。

 7、投标人即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又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其只能享受投标价格一次性10%的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8、未享受优惠政策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二、评定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满分 10 分**

（1）以进入综合评分的最低评标报价为10分。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对投标总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总价×（1-10%）；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总价。

（3）某投标人价格分 =（投标人最低评标报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10分。

**2.技术分…………………………………………………………………………………满分68分**

**（1）项目技术设计方案(20分)**

①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的相关要求，采用的调查技术先进，制订的技术路线和作业流程科学先进，采用新技术新方法多种手段作业；设计符合当地实际，具有较强的可行性的，得20分；

②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满足本项目的相关要求，制订的技术方法和路线符合项目要求；设计基本符合当地实际，具有可行性，得12分；

③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的相关要求，制订的技术方法和路线基本明确；设计基本可行，得6分；

④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设计方案较差或无的，不得分。

**（2）项目生产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22分）**

①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设置有明确的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制定的各项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科学；有明确的的生产和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合理，完全满足本项目总体要求的，得22 分；

②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设置有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制定有工作计划和工期安排；有简单的生产和技术管理机构及人员，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工期保障措施能较好满足本项目总体需求的，得13分；

③投标人对项目实施设置有简单管理机构和岗位职责；人员配备和设备投入、工期保障措施基本满足本项目总体需求的，得6分。

④投标人的项目生产管理方案和工期计划安排较差或无的，不得分。

**（3）投入本项目人员（满分 15 分）**

①拟投入的项目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2人及以上（或注册测绘师1人及以上），具备工程师职称 6人及以上，得15分；

②拟投入的项目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1人，具备工程师职称3人，得9分；

③投入的项目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具备工程师职称2人，得5分。

**(4)质量和保密保证措施及承诺(5分)**

①有专门的质检机构进行质量把关，有明确的内部质量管理奖罚措施；有具体的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建立过程检查制度和三级检查制度，制度完善，措施有效到位；有具体的保密管理制度和措施，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备省级及以上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涉密成果管理人员培训证书2人及以上的，得5分。

②有专门的质检机构进行质量把关，有明确的内部质量管理奖罚措施；有具体的质量管理制度和措施，实行过程检查制度和三级检查制度；有保密管理制度和措施，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备省级及以上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涉密成果管理人员培训证书1人及以上的，得2.5分。

③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备省级及以上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涉密成果管理人员培训证书 为0人的不得分。

**（5）后续服务和其它优化措施(6分)**

①投标人具有售后服务体系认证；承诺免费提供各种与项目成果使用有关的技术培训；在广西区内注册或广西区设有分支机构且有固定的办公场所（以提供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为准）；承诺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含技术培训）5 年及以上；承诺应甲方需求响应时间在 6 小时内到达现场；能提供完整、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得 6分。

②投标人在广西区内注册或广西区设有分支机构且有固定的办公场所（以提供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为准）；承诺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含技术培训）5 年及以上；承诺应甲方需求响应时间在 8 小时内到达现场；能提供完整、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得3.5 分。

③投标人在广西区内注册或广西区设有分支机构且有固定的办公场所（以提供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为准）；承诺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含技术培训）5 年及以上；后续服务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

④投标人提供的后续服务和其它优化措施较差或无的，不得分。

**3.商务分…………………………………………………………………………………满分22分**

**（1）相关项目经验（12分）**

（类似项目为不动产数据整合、不动产数据落宗、数据库建设、地理国情普查、土地调查、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不动产权籍调查、宅地基测绘、地籍测量、航拍测量、界线测绘等等）

供应商自2017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每个得2分，本项满分12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

**（2）综合实力（10分）**

①、投标人具有独立的全数字摄影测量系统，拟投入的GPS接收机数量为5台及以上的，全站仪为5台及以上的，得10分；本项满分10分。

拟投入的GPS接收机4台以下，全站仪4台以下，得5分；

注：必须提供设备购买发票或者仪器检定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总分=1＋2＋3

 **三、中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如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承诺得分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柳江区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 应 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 应 商（乙方）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总则

柳州市柳江区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网上公开采购（采购计划文号：LJZC2020-G3-00679-001），确认\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项目第 标段 镇的服务供应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二、项目名称规模

项目名称：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项目

实施范围：柳江区行政辖区（ 镇），全区约20000（下发18701）宗。

三、工作内容

根据自治区下发摸排指引图斑进行分析，核查，形成相关成果数据。

四、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1、甲方在柳江区范围内进行农村乱占耕地的调查宣传工作，使群众了解该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使双方的工作尽可能得到村民的支持和帮助。

2、甲方有计划地为乙方划定工作范围提供有关资料，并定期和不定期地在工作中实行中间质量检查和相关合同条款检查，如有违规违约的行为可按有关规定处理。

3、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或配合乙方收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相关资料和数据，甲方应对其提供的相关资料和数据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4、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开展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相关工作，配合乙方做好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5、甲方应当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

6、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度、成果质量等情况随时进行检查。

（二）乙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和甲方上级部门指定的技术设计书、工作方案和通知中的规范、规程、规定、图式等要求作业，确保土地调查结果符合验收标准。工作完成后编写检查报告和技术总结。

2、乙方必须确保在甲方的工期要求前完成本合同项目。

3、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合同执行的监督检查，并应严格按质量管理方案实施项目管理。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乙方必须按甲方下达的书面意见进行限时整改，否则视之为违约，按合同相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在安全生产方面，其作业人员的施工人身安全责任、设备安全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5、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提供固定专人负责业务对接，并接受甲方对其人员的工作管理。

6、乙方必须按后续服务承诺对本项目提供后续服务。

五、合同费用

（一）合同费用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本标段合同总金额为     元整（￥      元），最终具体支付金额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计算并支付。

（二）付款方式

（1）最终支付金额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计算并支付。项目全部结束，通过相关主管部门核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付清本项目的全部服务费。

（2）款项支付前乙方需按规定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正式发票。

（三）银行账户和开票信息

1、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2、甲方的开票信息如下：

开票名称：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服务费后5 个工作日内，需提供足额有效的发票给甲方。

六、项目服务时间：

1、合同履行期限：按上级文件要求时间内执行。

2、项目完成时间：签定合同后30天内完成。

3、质保期：即补充完善、全面覆盖阶段（在提交成果后两年内完成)。

七、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即补充完善、全面覆盖阶段（在提交成果后两年内完成)。

2、处理问题响应时间：质量保质期内，由中标人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八、知识产权归属及保密

成果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有义务对成果保密，乙方不得擅自转卖或提供他人使用，违反本规定没收一切款项，情节严重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由于甲方的要求，造成合同中止的，甲方应按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工程价款，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由甲方责任造成重大返工或重新调查时，按甲方中止合同处理，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若重新调查时，另订合同。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成果质量低劣或调查错误而造成项目成果质量问题，乙方应承担返工所需的一切费用。

2、乙方不履行合同造成损失的，按所负责的标段预算金额的全额或一倍赔偿甲方。

3、由于乙方的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提交项目成果时，每过期一天，乙方应按合同费总额的十分之一偿付给甲方作过期违约金，同时甲方扣除乙方全额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乙方必须按成果保密规定对本项目保密。否则按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5、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测绘成果资料提供给第三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包括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十、不可抗力和合同纠纷

1、由于不可抗力的外力因素（包括自然的和不可预见到的），造成项目工期延误，其发生的有关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2、本协议实施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加以解决，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有关条款办事，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的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有及时协商解决。

4、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省级测绘主管部门或双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5、调解不成时，可向当地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附则

1、本合同一经双方签字盖章即时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并且工程款结算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2、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各执壹份。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目录

(应有页码)

1.资信及商务文件

（1）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

（2）投标声明书；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5）投标人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非法人的其他组织证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

（6）投标人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实行“三证合一”的，提供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7）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如投标期间内到期年审或换证期间的资质证书需补充提交企业承诺函，如中标，年审或换证后第一时间和向采购人提供新证书复印件）；

（8）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复印件；

（9）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新成立的单位请按实际提供）；

（10）投标人近期（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社会保险基金专用收款收据”或电子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开具的正常缴纳社保费用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1）信用记录

（12）供应商的 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之日以后的财务报表）；

（1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必须提供）；

（14）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复印件

（15）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2.技术文件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汇总表；

（4）企业能力、信誉情况；

（5）项目服务方案；

（6）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报价文件：

（1）投标函；

（2）投标报明细表；

（3）开标一览表；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5）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有，请按要求格式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6）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资信及商务文件

1.（1）投标保证金银行底单（复印件），后附投标人银行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1.（2）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招标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事业单位， 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重大违法记录有：

（如没有则填写“无”）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公章） \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1.（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单位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成立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复印，加盖公章）：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复印，加盖公章） |

1.（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招标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

投标人公章： .

年 月 日

2.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复印，加盖公章）：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复印，加盖公章） |

1.（5）投标人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

1.（6）投标人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实行“三证合一”的，提供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7）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如投标期间内到期年审或换证期间的资质证书需补充提交企业承诺函，如中标，年审或换证后第一时间和向采购人提供新证书复印件）；

1.（8）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复印件；

1.（9）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新成立的单位请按实际提供）；

1.（10）投标人近期（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证明【“社会保险基金专用收款收据”或电子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开具的正常缴纳社保费用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11）信用记录

1.（12）供应商的 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之日以后的财务报表）；

1.（1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必须提供）；

1.（14）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复印件

1.（15）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2.技术文件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3）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汇总表；

（4）企业能力、信誉情况；

（5）项目服务方案；

（6）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1）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格式）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采购编号： ），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1）开标一览表一份；（2）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3）电子标书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

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

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

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

投标人名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月日

3.（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标段：

投标人名称： 报价单位：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服务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 1 | 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项目 | 1项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交付期：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 注：1、投标人根据文件要求及需求，结合实际情况自行填写报价明细表；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

3.（3）开标一览表（密封，单独封装）

3.（3）.1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3.（3）.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格式）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标段：

投标人名称： 报价单位：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服务内容 | 投标报价（元） |
| 1 | 柳江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状况调查工作采购项目 | 1项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周期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日历天)内提交实施方案成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日历天)内提交项目概念性规划成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日历天)内提交可行性研究成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5日(日历天)内提交规划设计测量成果；自子项目获立项批复之日起30日(日历天)内提交规划设计和预算编制成果。 |
|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处理。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投标报价中的工作量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器材、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通讯器材、办公设备、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4、此表请单独装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

3.（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

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

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

3.（6）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